



## 大公关于关注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相关事宜的公告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接受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恒运”）的委托对“12 恒运 MTN1”、“13 恒运 MTN001”、“14 恒运 01”和“15 恒运债”进行评级，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债券仍处于存续期。大公评定广州恒运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评定为稳定，“12 恒运 MTN1”、“13 恒运 MTN001”、“14 恒运 01”和“15 恒运债”信用等级评定为 AA。

大公关注到广州恒运于 12 月 26 日发布《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出售报告书（草案）》”）、《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相关公告。根据《出售报告书（草案）》，广州恒运拟将其持有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24.4782%股权出售给广州证券控股股东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越秀金控”）之控股股东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金控”）。交易方式为广州恒运向越秀金控出售其持有的广州证券全部股权，越秀金控向广州恒运以支付货币资金及发行股份的形式支付交易对价，交易对价共计 46.80 亿元，其中股份对价 41.80 亿元，货币资金 5 亿元。

2015 年末，广州恒运总资产为 83.72 亿元，净资产为 39.48 亿元；2015 年广州恒运实现营业收入 22.26 亿元，利润总额 5.87 亿元；2015 年对广州证券实现的投资收益 2.26 亿元，占当年广州恒



运利润总额的 38.50%。2016 年 9 月末，广州恒运总资产为 93.34 亿元，净资产为 41.91 亿元，2016 年 1~9 月广州恒运实现营业收入 18.21 亿元，利润总额 5.35 亿元。2015 年末，越秀金控资产总额为 33.18 亿元，净资产为 22.25 亿元，2015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为 28.04 亿元和 3.13 亿元；2016 年 9 月末，越秀金控资产总额为 659.49 亿元，净资产为 173.41 亿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总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为 37.02 亿元和 7.35 亿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广州恒运将持有越秀金控 10.44% 的股权。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广州恒运重大资产出售相关事宜尚在进行中。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大公将持续关注此次事件的进展及相关信息披露，并就此事件与广州恒运保持联系，密切关注上述事件对广州恒运信用水平可能产生的后续影响，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